

东莞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评价机构：广东科技学院
项目编号：DGCZ-JX-2022-011

受委托评价机构（盖章）

报告日期：2022 年 8 月

摘要

受东莞市财政局委托，广东科技学院作为第三方对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经综合评价，评价得分为 70.64 分，评价等级为“中”。

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年初财政预算为 4524.08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3813.46 万元，上年结余 0.92 万元，实际支出 3814.38 万元，预算调整率 15.7%。2021 年该部门大部分完成预期产出：开展科普宣传，完成科普项目资助；推进智库建设，提升项目评审水平；加强科技工作者服务，形成科技服务团队；部分实现了预期效果：推动科技创新与智库建设，提升进言献策水平；持续开展科普宣传，提升民众科学素养。

存在问题为：预算编制不够科学，预算调整幅度较大；绩效目标不够精准，绩效指标匹配不佳；项目管理不够全面，资金使用效益不高；内部控制不够完善，内控制度执行不到位；会计工作不够规范，固定资产管理不当。

针对上述问题，对策建议为：科学严谨预算编制，加强事前绩效评估；全面规划绩效目标，对标完善指标体系；优化项目管理水平，合理测算资金规模；严格落实内控制度，切实健全监督机制；规范会计基础工作，强化固定资产管理。

目 录

一、评价部门概要	1
(一) 部门机构设置与职能	1
(二) 绩效目标设定	3
1. 绩效总目标	3
2. 年度具体目标	4
(三) 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5
1. 市科协 2021 年整体收支情况	5
2. 市科协 2021 年重点工作（项目）支出情况	5
3. 市科协 2021 年“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6
二、绩效评价结果	6
(一) 评价结论	6
(二) 绩效分析	7
1. 预算编制情况绩效分析	7
2. 预算执行情况绩效分析	8
3. 部门产出（履职业绩）绩效分析	11
4. 部门效果（履职效果）绩效分析	12
三、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	12
(一) 预算编制不够科学，预算调整幅度较大	12
(二) 绩效目标不够精准，绩效指标匹配不佳	13
(三) 项目管理不够全面，资金使用效益不高	14
(四) 内部控制不够完善，内控制度执行不足	15

(五) 会计工作不够规范, 固定资产管理不当	16
四、绩效管理的建议	16
(一) 科学严谨预算编制, 加强事前绩效评估	16
(二) 全面规划绩效目标, 对标完善指标体系	17
(三) 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合理测算资金规模	19
(四) 严格落实内控制度, 切实健全监督机制	21
(五) 规范会计基础工作, 强化固定资产管理	23

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广东省省级财政绩效评价指南》（粤财绩〔2021〕1号）、《东莞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办法》（东财〔2021〕51号）及《东莞市预算绩效管理重点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的有关规定，广东科技学院作为第三方机构受东莞市财政局委托，对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价部门概要

（一）部门机构设置与职能

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市科协）成立于1957年，一级部门预算单位，设置三个（部）室：办公室、科普部、学会部。

市科协组织系统包括市科协委员会及所属的全市性学会、协会、研究会，镇区科协及所属的协会、研究会，企业科协。目前有92家科技社团（包含学会、协会、研究会及民非机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33家镇街（园区）科协（包括松山湖），297家企业科协，3家高校科协。现下辖东莞科学馆、东莞科技进修学院等2个事业单位。

市科协机关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共有在编干部15人，军转干部1人（不占编），普通聘员2人，离退休人员8人。

部门职能涵盖：

1. 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科技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编制科学技术普及纲要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 负责自然科学、技术科学、工程技术、相关科学、管理科学的学会、协会组织的业务管理工作；负责镇区科协组织、企业科协的业务指导工作；负责市属各学会和直属事业单位的财会审计、报表统计工作；
3. 承担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科协组织网络建设和科普队伍、科普阵地建设，组织开展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思想，科学方法和科学精神的各项活动；
4. 负责组织各科协组织和科技人员开展学术、技术交流活动；对科技、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问题开展科学论证、咨询服务、提出意见和建议，促进经济、社会和科学技术的繁荣和发展；
5. 负责组织指导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和科普展览教育活动，提高青少年科技文化素质；
6. 负责对外民间科技交流、发展同港、澳、台、海外科技团体和科技工作者的友好交流，发展区域经济；
7. 开展新技术推广和科技创新活动、接受委托承担科技项目评估、成果鉴定、技术职称资格评审和市拔尖人才推荐等工作；
8. 开展对科技人员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提高科技人员的综合素质。促进科技人才的成长和提高；

9. 组织和发动科技工作者为经济建设服务，反映科技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
10. 负责组织实施评选、表彰、奖励优秀科技工作者、优秀学术论文、优秀科技建议和优秀科普工作者，积极向有关部门举荐人才，促进东莞经济的发展；
11. 管理直属事业单位；
12. 承办市委、市政府及省科协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绩效目标设定

1. 绩效总目标

目标 1：拓宽科普创新发展渠道。贯彻落实中国科协、省科协科普工作重大部署，扩大市科协科普工作的影响力，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做好科普项目管理工作，提升“互联网+科普”工作实效。

目标 2：提升科技、人才交流水平。办好中国（东莞）智能终端产业高峰论坛和国际复合材料科技峰会、举办创新论坛等系列活动，深化开展“海智计划”工作，促进跨区跨境跨国人才交流合作。

目标 3：发挥领军人才、科技智库作用。发挥院士咨询委员会的高端智库作用，做好课题管理工作；发挥院士咨询委员会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的作用；做好专家库管理工作，提升专家质量；加强评审队伍建设，保障评审工作有效实施。

目标 4：完善科技工作者服务机制。加强为莞服务院士的

统筹管理和联络服务工作，组织实施院士交流座谈等活动，开展青年科技人才成长资助等服务。

目标 5：深化科协系统改革。推动科协所属科技社团承接职称评审职能。切实开展内审、绩效检查和内控管理等工作，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

2. 年度具体目标

根据《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市科协 2021 年具体目标如下：

目标 1：科普宣传和学会科技服务项目有组织有计划、逐步展开，科普挂图成功下发基层；科普公众号顺利运营，构建科技工作者论文及科研成果的交流平台。通过全国科普日、主题科普活动，推广新技术、新方法，营造全市爱科学、懂科学、崇尚科学的良好社会氛围，提升市民科学素质。

目标 2：组织好院士咨询委员会相关活动、年会及联络服务，支付顾问费 25 人次；资助年度研究课题 4 项；召开一次领导小组工作会议。

目标 3：组织东莞科协学术年会、系列论坛讲座，资助创新论坛 8 期；组织举办好中国（东莞）智能终端产业高峰论坛；组织办好国际复合材料科技峰会。

目标 4：评审工作，通过“三个五”时间管理和控制，保质保量完成每年各职能局送审项目（约 20 个）；评审过程保质公平，征集不少于 200 名专家参与评审。

目标 5：开展青年科技人才成长资助工作，鼓励和支持青年科技人才参加国内外高层次学术交流活动、晋升专业技术职称、出版原创性科技专著，组织开展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定政策说明会。

目标 6：完成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园区）申报。实施中国科协创新驱动助力工程，促成松山湖高新区成功入选第二批“科创中国”试点园区。

（三）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1. 市科协 2021 年整体收支情况

市科协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4524.08 万元，调整后预算收入（不含结余）3813.46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实际支出 3814.38 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 84.31%，调整后预算执行率 100%，调整数为 710.62 万元，上年结余 0.92 万元，预算调整率 15.7%。

2. 市科协 2021 年重点工作（项目）支出情况

市科协 2021 年度实施九项重点工作（项目），年实际支出数为 2469.76 万元，其中科普宣传、主题科普活动、海智计划、学术年会与论坛、青年科技人才提升、创新驱动等工作实际支出 569.1 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 90.08%，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99.79%；项目评审、院士咨询委员会、科普和学会科技服务等工作实际支出 1854.21 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 66.68%，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82.71%（此三项工作调整后预算执行率分别为

87.37%、83.45%、81.98%），调整后预算执行率未达90%，说明此类工作（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准确性和科学性需进一步提升。此外，中期调整预算的工作（或项目）也应斟酌其预算编制合理性，客观考虑疫情背景和宏观环境，提前平衡计划与支出，尤其对于往年预算调整超过两次的项目，在预算编制时应对来年（全年）工作计划申请资金做出适当调整，避免年中调增或调减。

3. 市科协 2021 年“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1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 万元，完成预算 17.8 万元的 27.47%。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影响，减少活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比预算减少 12.91 万，整体控制较好。

二、绩效评价结果

（一）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得分 **70.64 分**，绩效等级为“中”。大部分完成预期产出：开展科普宣传，完成科普项目资助；推进智库建设，提高项目评审水平；加强科技工作者服务，形成科技服务团队；部分实现了预期效果：推动科技创新与智库建设，提升进言献策水平；持续开展科普宣传，提升民众科学素养。分项得分情况见下表：

市科协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概况

项目	权重总分	综合得分	本项得分率
预算编制情况	14	10.26	73.29%
预算执行情况	32	20	62.5%
履行职责业绩	30	22.37	74.57%
履行职责效果	24	18.01	75.04%
整体逆指标	不涉及权重	0	此项无扣分
绩效总分	100	70.64	70.64%

（二）绩效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绩效分析

预算编制总分值 14 分，综合得分 10.26 分，得分为 73.29%。主要从预算编制、目标设置、保障措施三个方面评价部门预算编制科学性。

（1）预算编制。主要考核部门预算编制的合理性、规范性、匹配性。该项总分6分，得4.76分，得分率79.3%。一是存在项目内容重叠，如主题科普活动、科普宣传、科普和学会科技服务项目等三类项目在对象范围、活动（项目）内容等方面存在重叠的部分；海智计划、创新驱动论坛及各种峰会，在主题、内容、边界方面难以区分，一年几十场的会议（活动）支出，会后参会人员调研尤其是会议成效信息搜集、会议成果凝练等工作未及时开展，导致此类工作效益效果难以衡量；二是资金使用未能覆盖三定方案中的全部主要任务。例如，对科技工作者的持续教育与培训（技术培训、

非会议）；评选、表彰优秀科技工作者（科研成果突出的个人）、优秀学术论文（科技成果尤其可转化成果）在2021年预算执行中均未能体现。

（2）目标设置。主要考核部门所设立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依据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该项总分6分，得4.5分，得分率75%。从单位提交的自评报告和相关材料看，部分指标名称和指标值设置不够科学，例如，重点工作（项目）匹配的数量指标过多，质量指标相对较少；效益效果类指标的设置不足，且可量化、可衡量的指标极少，影响单位重点工作（项目）的产出效益衡量。

（3）保障措施。主要考核部门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财务、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该项总分2分，得1分，得分率50%。单位设置了一系列管理制度与内控制度，但是对于金额较大的重点项目缺少专项管理制度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督制度与方案。

2. 预算执行情况绩效分析

预算执行总分值32分，综合得分20分，得分率为62.5%。主要从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三个方面考查单位综合管理水平。

（1）资金管理。主要考核部门预算资金执行的管理情况。资金管理总分值20分，综合得分13.5分，得分率为67.5%。

预算资金执行率；2021年部门预算金额4524.08万元，决算金额3813.46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为84%，处于80%-90%范围内，按评分标准得分2分。

预算调整率；主要考查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的控制程度。2021年部门预算金额4524.08万元，调整预算数3813.46万元，考虑到通过预算调剂205万元和财政压减要求以及项目调整回财政340万元，评分依据的实际预算调整率=[4524.08-(3813.46+205)]/(4524.08-340)=12.08%，调整幅度超过10%，此项不得分。

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有效性；主要考查单位内控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实施有效与否。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内控手册；但尚未对内部控制进行风险评估和评价，扣0.5分；内控制度的落实存在疑问，主要是在各项工作的监管方面存在不足，扣0.5分。

财务合规性；主要考查单位预算执行规范性、支出合规性、会计核算规范性。支出合规性方面，扣0.5分；会计核算规范性方面：存在记账凭证装订不规范，扣1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主要考查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程度。单位在结转结余率、“三公经费”控制率、公用经费控制率等方面控制较好，不扣分。

(2) 项目管理。主要考核部门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与项目实施与监督的管理情况。项目管理总分值8分，综合得分4分，得分为50%。

从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实施、项目监督三方面来考查。立项依据不够充分、立项佐证不足（项目、会议、活动的科学论证不足，存在内容重复、界限不清，建议整合项目内容、杜绝重复现象）、预期效果难以衡量（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收集效益效果佐证），立项依据充分性扣1.5分；在项目实施过程监管不足，无专项监管制度、无详细监管记录；部分活动虽然有检查表单，但是验收材料中存在明显疏漏，监管效果不佳；活动类型项目验收以电子材料为主，现场核查相对较少，缺少监管与过程检查工作底稿，项目实施与项目监督扣3分。

（3）资产管理。主要考查部门资产管理、使用、运行等情况。资产管理总分值4，综合得分2.5，得分为62.5%。

资产管理安全性；此指标考核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市科协2021年未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

固定资产利用率；主要考察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建议单位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3. 部门产出（履职业绩）绩效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重点工作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项目完成质量、及时性等方面，考察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履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22.37分，得分率为67.9%。

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能力情况；主要从评审工作、成果转化、提供人才资源支撑方面考查部门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能力。市科协在评审工作、提供人才资源方面完成较好，但是现场调研时无佐证能够体现科协工作推动科技科研成果转化情况，本项综合得分4分。

服务创新驱动发展能力情况；2021年市科协完成8期创新论坛，产业大会1期，科技峰会1期，海智项目论坛和“海智计划”工作座谈会，数量指标完成；时效指标，智能终端产业高峰论坛因疫情影响未能按照原计划时间开展，建议加强疫情预警，此项不扣分；效益效果方面，此类项目（活动）满意度调查对象数量规模不足，其他体现效益效果的佐证资料不全面。本项综合得分6分。

服务全民科学素质能力情况；科普品牌建设完成情况无相关佐证，结合社会群众的调查问卷，综合核定得分；科普活动资助任务，资助人员认数指标未完成，科普活动后续管理存在缺位，部分科普项目质量不高；科普信息化建设，公

众号推文浏览量较低，科普成果难以衡量。本项综合得分 3.46 分。

服务科技工作者质量；调研与问卷结果显示，搭建了互动平台，举办“最美科技工作者”活动，但是在专业技能培训方面存在不足，结合科技工作满意调查问卷，本项综合得分 3 分。

科技助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成效；协助帮扶对象落实了各项资金，完成项目建设，工作基本完成，本项综合得分 3 分。

科协改革完成情况；完成了相关规章制度建设，开展了人员培训提升工作，结合内部人员调查问卷，本项综合得分 2.91 分。

4. 部门效果（履职效果）绩效分析

履职效益部分由社会效益、公众满意度两类指标构成，指标分值 24.00 分，得 18.01 分，得分率为 75.04%。本项指标均由现场调研时三份满意度调查问卷得分综合测算得出（详见附件 1）。

三、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编制不够科学，预算调整幅度较大

一是部分预算编制不科学，市科协 2021 年年初预算为 4524.08 万元，调整后预算 3813.46 万元，调整数为 710.62 万元，预算调整率 15.7%，调整幅度偏高。单位预算编制时

没能实现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其结果导致部分重点项目预算分配后资金只使用部分。例如：一是项目评审费与科普项目连续两年发生预算未完成致使中期调整的情况；二是单位对重点工作（项目）预算编制论证不充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未做部署，缺少事前论证材料，如可行性研究报告等；三是重点工作（项目）内容存在重复现象，财政资金存在重复性支出风险，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偏低。例如，主题科普活动、科普宣传、科普和学会科技服务项目等三类项目在对象范围、活动（项目）内容等方面存在重叠的部分；海智计划、创新驱动论坛及各种峰会，在主题、内容、边界方面难以区分。

（二）绩效目标不够精准，绩效指标匹配不佳

财政绩效评价是财政部对于政府支出管理的重要工作部署，单位未能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工作对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要求，设置的绩效目标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预算内容匹配度不高、对应关系不清晰，绩效目标未能涵盖和体现单位的全部主要任务。对下属单位的监管等在目标中未能充分体现。二是部门整体绩效指标的设置过于简单，没能形成完整的指标体系。单位提交的自评报告中单位设置的指标体系是应用财政绩效指标体系框架，单位应该依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对标设置匹配的分级指标体系，特别是设置符合自己单位工作特征的个性化指标、可量化的

效益效果指标这部分工作应给予重视；三是项目绩效目标与指标的设置匹配度不高，公开的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存在共性问题：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过于简单、笼统或者太宏观，目标不能涵盖项目的全部具体工作；项目绩效指标对应目标和主要项目任务匹配度偏低；可量化指标、效益效果指标偏少，部分指标的评判标准过于模糊，例如，创新驱动助力工程工作经费项目，设置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是：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值（标准）是：较好，此种绩效指标无法衡量项目真实效益效果，且此类情况较多。

（三）项目管理不够全面，资金使用效益不高

一是资金分配与项目重要性不匹配。市科协科普工作预算安排金额量大，2021年科学普及及专项资金1789.61万，主题科普活动20万，科普宣传73万，但其产出效益与财政资金投入匹配度不高。例如，《东莞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组织工作规划》部署由市科协牵头实施四项工程，均以科普阵地建设、基础设施建设、人才队伍建设为导向，未以科普活动为主要任务；《东莞市科普和学会科技服务项目实施办法》规定的资助范围中，科普活动排序也相对靠后，位于第五。然而数据显示，2021年科普活动资助额1195万元，在全部资助金额（1739.61万元）中占比68.69%，资金分配过度向科普活动倾斜，且科普活动对比其他项目（科普示范镇、

示范社区、服务站等)来说，具有时间短、宣传范围有限、可持续性弱、受众满意度低等缺陷，却大量立项，资金占比最高，资金分配与项目的重要性、关联度不匹配。

二是项目管理存在问题，资金效益未能体现。首先，科普活动(重大科普活动和一般科普活动)检查工作由市科协委托第三方东莞科技进修学院完成，主要采取抽查活动现场与事后检查方式，但由于科普活动数量较多且经常性集中举行，时间冲突导致部分活动无法现场巡查，事后检查可能存在误差较大的风险。其次，部分科普项目评审质量不过关，存在排版不统一、内容不全面或不够详细、相关信息与佐证不合规。其三，项目资金使用与审核需加强，项目资金支出存在不合规、超范围支出。**三是科普工作宣传影响力有待提升。**缺少知名科普活动品牌，“东莞 i 科普”、“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的浏览量和点击率不高；如“东莞 i 科普”2021 年文章阅读量低于 50 的达到了 40%，宣传效应不强，活动范围仍主要停留在科协系统内，科普活动全民参与度不高，整体来说资金投入与效益产生不成正比，部分科普宣传工作(项目、活动)社会效益有待提高。

(四) 内部控制不够完善，内控制度执行不到位

单位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实施工作的意见》(粤财会〔2015〕51 号)文件制定了《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内部控制手册》，在

内部控制手册中制定相应的业务制度、规程，并且对各项重点工作制定了年度工作计划和方案，以及相应的应急预案，各项制度体系建设较为健全。但在实际工作中仍存在内控管理不到位的情况：一是尚未对内部控制进行风险评估和评价。二是采购管理落实不到位；三是各种科技工作者活动、会议的过程记录不全。

（五）会计工作不够规范，固定资产管理不当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性有待加强。一是会计凭证填制不规范，如凭证封面填制不完整，部分凭证装订混乱、顺序颠倒；二是费用标准缺失，合同金额、收费金额缺乏定价标准；三是项目资料管理质量不佳，多数项目佐证材料为通知文件、实施方案、领导班子会议记录，缺少项目采购/实施过程、结果验收、成效总结等佐证材料，项目完成质量难以判断。

固定资产管理不当，一是资产盘点不到位，单位未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部分固定资产未粘贴固定资产卡片，导致固定资产无法与账面形成对应关系，存在部分闲置固定资产。二是固定资产会计核算不规范，入账时未按照固定资产实际购买数量入账；其次还存在应销未销资产。

四、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科学严谨预算编制，加强事前绩效评估

提升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与科学性。预算编制时应充分考虑当年宏观经济形势、政策背景、疫情防控需要，结合经济

社会发展和政策变化等增减变动因素，实事求是、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提升预算执行率。适当加大预算项目的调查论证力度，依据科技前沿、重要程度、紧迫性等重要层级筛选项目，再科学编制项目预算，确保预算编制严谨性；同时总结以往年度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反馈预算执行情况，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与科学性。

强化事前绩效评估与调研。一是完善事前绩效评估，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统筹做好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重点论证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匹配度、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产出效益合理性等。建议单位在预算编制前，将立项论证纳入事前评估，绩效评价关口前移，加强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和立项论证审核，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二是做好前期调研与论证，强化项目的绩效目标管理，避免重复内容重复立项，做好项目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和整改。

（二）全面规划绩效目标，对标完善指标体系

绩效目标是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期望单位实现产出和效应的综合成果，市科协应该依据三定方案，结合单位职能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设定部门整体目标，结合专项资金的性质设定项目绩效目标，同时匹配对应目标的易量化、可衡量的多层级指标体系。因此，市科协绩效目标设计的标准应着重

考虑以下几点：第一，经济性，用来衡量单位投入成本最小化，以更小的成本完成工作任务（项目）。第二，效率性，反映单位项目实施的最终工作成果与工作过程中资源消耗之间的对比关系，即支出是否合理、高效。第三，有效性，通常是所提供的科技服务在多大程度上达到了预期的效益效果或者科技成果转化效果，此处针对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第四，公平性，主要衡量科技服务对象是否都受到了平等的对待，实现科技工作者服务公平化，对于科协来说还应包括下属单位基于产出效果的公平化，例如，东莞科学馆提供社会服务、东莞科技进修学院提供教育服务的公开性公平性。第五，全面性，单位绩效总目标应实现对单位具体工作和任务的全覆盖，尤其是重点支出项目更应该突出体现；阶段性目标应该突出每个阶段的重点工作和关键任务，同时体现出阶段衔接的递进关系和逻辑联系，即清晰表达出分步走实现总目标的阶梯式发展。此外，绩效目标在财政批复后应发布全单位工作人员，实现全员了解，达成目标共情。

对于市科协，因其科技服务和成果产出的多样化，要求从复杂的对象中筛选出精准的指标项，从而引领整个单位绩效管理的全过程。绩效目标的目标设定和指标选取在坚持独立性原则、相关性原则、经济性原则、规范性原则等基本原则的基础上，应着重考虑与科技、科普资金相关的特殊性原则：第一，指标应该根据资金所处环境动态变化考虑到科技

服务资金的特点，由于其受益对象不同，指标所处的环境变化，资金的监管者也并不唯一，所以在指标的设计方面，应该关注于长远，随着环境的变化不断变化。第二，指标应该针对绩效目标实现针对性设置，在制定总目标或具体实施项目的绩效目标所涵盖的具体指标时，要考虑在采用共性指标的同时构建相应的个性指标，使绩效评价工作切合实际，例如：科技服务、科技项目、科普活动的相对规模、绝对规模、受益群体规模、科技科普设施建设与运行、科普活动供给、科技服务工作人员配备等，由于科技服务活动的特殊性，市科协应该特别注意在活动开展过程中实时、及时开展社会公众和受益群体的满意度调查并作为档案集中管理；另外，在设计绩效具体指标时，要考虑预算绩效与财务管理的区别，严禁混为一谈，评价对象应该是预算绩效而非单位本身或者单位财务。在已知目标的前提下，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进行目标分解，设置相关指标。

（三）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合理测算资金规模

1. 提升项目管理水平。严格把控项目立项科学性、严谨性，实施过程监控和质量检查，针对各种会议（活动）场次多、耗时长的情况，建议市科协依据国家“十四五规划”科技创新内容，整合现有会议（活动）的内容、方向、分类、界限，“把控数量、节约成本、提升质量、凝练成果”，切实提升科技会议（活动）的整体水平，创造科技效益与创新

成果，精简同类型会议（活动），例如：主题科普活动、科普宣传、科普项目，建议通过梳理工作内容，整合、精简为一类工作（或重点任务）。同时整理、总结和归纳会议（活动）精髓，成文成册并最终形成科研成果，推进后续科技成果转化、科技人才提升，实现科协工作由产出到效益“质”的升华。

2. 重视项目实施效果，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市科协应注重资金的投入产出配比与实现的效益效果，例如，科普活动可每年凝聚一到两个科普主题，集中力量打造知名科普活动品牌，同时注重活动效果信息归集、后续整理与分析，受益群体满意度调查与反馈，项目（活动）实施的总结反思，工作整改与提升，科研成果凝练与转化，最终形成工作闭环，实现项目管理整体工作质量呈螺旋上升趋势；二是市科协应加强提升科普成果的二次传播效果。2020 年中国公民科学素质调查结果显示，互联网已成为广东省公民获取科技信息的首选渠道，鉴于此，单位可考虑在《年度项目申报指南》中增加科普成果二次传播要求，如拍摄短视频、撰写科普文章等，优质内容通过互联网平台二次传播，既能充分展示科普成果，提高知名度，又可节约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3. 科学安排预算分配，合理测算资金规模。市科协应认真分析《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确定“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目标值；

结合年初预算批复安排，按计划完成“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数据调查工作，根据实际调查数据与目标数据以及镇街差异，针对性优化科普专项实施方案。2021年公民科学素质指标调查测评支出用途更改为科协宣传工作经费，不利于总结2021年科普工作的成效，无法为2022年工作目标的制定提供参考依据。如按照2020年调查数据，东莞市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已经排位广东省地市级第一，目标基本实现，再结合疫情防控等紧迫性工作要求，结合未来经济发展趋势预测，建议市科协对于科普（宣传）类、会议（活动）类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合理测算、适当压减资金规模。例如，2021年科普活动资助额1195万元，在科普实际总支出金额（1739.61万元）中占比68.69%，资金分配过度向科普活动倾斜，科普活动与其他科普项目（科普示范镇、示范社区、服务站等）对比，持续时间短、推广范围有限、受众满意度低，此外，学术年会系列论坛、院士咨询委员会工作、创新驱动助力工程、海智计划等重点工作中的会议（活动）类，紧迫性、效益性低，边界不清，会议（活动）形式、性质、内容存在从新梳理、精简的必要和压减预算的空间，建议市科协在2023年预算编制时据实合理测算、压减此类支出。

（四）严格落实内控制度，切实完善监督机制

一是按照《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内部控制手册》，加强思想建设，切实提高市科协全员对内控工作的认识，树立内

控和市科协工作“一盘棋”的思路，做到内控和各项工作开展同部署、同落实、同监督。二是压实内控责任，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进一步明确各层级内控工作职责，将责任层层分解落实。内控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主体责任，科室负责人是内控工作责任人，把纪检监督同内控执行监督有机结合，把内控制度执行情况作为判断各科室履职质量的重要指标。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切实防范工作业务开展中的风险，堵塞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漏洞，提高工作质量和行政效率。三是坚持问题导向，补齐内控建设薄弱短板。结合市科协工作实际，要求各科室在已有内控制度基础上，对照新的政策规定和要求，查找核心业务或重点工作没有制定内控操作规程和办法的，补充修订完善。内控领导小组发挥牵头作用，重点查找哪些重要工作、关键环节还没有纳入内控制度，组织协调各科室，在2022年底前完成修订完善工作。四是破除执行障碍，完善内部控制监督机制。市科协应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制定全面合理的监督管理体系，建立内部控制监督机制，积极开展日常监督，如定期账务核查、凭证检查、固定资产盘点等，不定期开展专项监督，如项目专项督查等，确保各项内控工作都合乎规范。及时发现重点工作中的缺陷与不足，制定并落实针对性改善措施，从而促进单位内部控制工作的优化与完善。

（五）规范会计基础工作，强化固定资产管理

1. 规范会计基础工作。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健全单位各项财务制度。根据单位的经济活动业务流程，在内部管理制度中明确界定各项经济活动所涉及的表单和票据，要求相关工作人员按照规定填制、审核、归档、保管单据，特别是加强原始凭证的管理，使原始凭证资料齐全、信息完整。二是抓好各项财务规章制度的贯彻落实工作。市科协的财务规章制度应随着业务内容的扩大、管理工作的需要而不断的更新和完善，如资金管理制度、内部牵制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财务管理的若干规定等等，从单位管理角度对会计基础工作做出明确要求，使单位会计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加强会计基础工作首先就要加强对各项财务规章制度的执行力度，把各种财务规章制度落到实处，严格按照制度做好会计基础工作，可以考虑建立必要的检查和奖励制度，对执行情况加以考核。三是加强会计基础工作，增加会计人员参与单位重点工作和业务范围的时间和机会，加强对合同的管理，才能使会计人员对市科协具备单位整体的概念和认识，才能完善对原始凭证的审核、会计凭证的填制等工作，使程序化、制度化的会计基础工作更加规范化、专业化。

2. 固定资产管理落实到位。一是保障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落实到位。市科协应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制定资产管理实施细则，保证制度能够覆盖从购置到报废

的各个环节和流程，为固定资产管理提供可靠保障。在制度执行时，要明确资产管理责任，遵循谁使用谁负责，把责任细化，具体到科室到人，详细到物。二是实施定期盘点，推进固定资产条码化管理。定期实施固定资产盘点，对盈盈、盈亏固定资产及时处理。固定资产条码化管理主要是通过条码设备与单位财务资产信息系统相连接，将资产管理软件打印出资产条码，资产与条码一一对应。每年进行盘点后，将结果导回到资产管理系统，对资产实物发生情况进行实时记录。超过使用年限的资产逐一核实，确需报废且符合相关规定的，进行汇总核销，实现固定资产全生命周期的闭环管理。三是设置资产管理专员，提升单位固定资产管理意识。推进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由粗放式向精细化模式转变，从被动填报数据向主动资产管理转变，从突击处理向动态管理转变，提高全员固定资产管理意识，主动做好相关工作。设置资产管理专员，做好日常增减及资产信息变更等管理工作，还应协助单位在资产运用或配置方面提出建设性管理意见。资产管理人员的素质直接影响财政拨款能否发挥最大效益，单位财务科室可协同申报相关培训，提高资产管理人员的业务能力及思想素质，增强其专业性，推动单位固定资产精细化管理。

附件 1：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本框架基于广东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适用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评价单位：广东科技大学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指标得分 (或等级)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权重 (%)	三级指标	权重 (%)			
预算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东莞市科协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单位职责、是否符合市财政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特点和紧急性进行分配。		单位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单位职责、符合东莞市财政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预算编制存在严重疏漏或者有问题得0分。	1.00	项目支出从类型、内容、内涵方面来说存在重叠现象，效益效果未能充分体现，建议未来整合项目申报类型，平衡成本效益，化繁为简、并量求精；项目预算编制更加合理化。
		预算编制规范性	2	东莞市科协预算编制是否符合省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在规范性和细緻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		预算编制符合省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得2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预算编制存在不复合省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酌情扣1-2分。	2.00	
		预算编制匹配性	2	东莞市科协预算制定和资金使用与三定方案的职能部门职责相匹配，与部门的发展规划相一致，是否与部门工作计划相衔接，是否与部门重点工作衔接，是否与部门重点工作。		预算制定和资金使用与三定方案的部门职责相匹配，与部门的发展规划相一致，与部门工作计划相衔接的得2分；发现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1.76	
		目标合理性	3	东莞市科协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合性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相符的，得1分； 2.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 3.整体绩效目标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文化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以及预期达到的效果性的，得1分； 4.其他情况酌情扣分。存在不符合以上三种情况的每查出一项扣1分。	2.50	2021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批复时政策要求，所以单位未能提供绩效目标批复表，整体绩效目标未能提供绩效目标批复表，根据自评报告和部门工作目标评价。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具体，未来在设置绩效目标时，整体绩效目标应涵盖所有工作任务，并与设计的指标体系配合对应。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东莞市科协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反映绩效目标的，得1分； 2.绩效指标明确且可量化的，得1分； 3.绩效指标指向性强，贴合实际的，得1分； 4.其他情况酌情扣分。存在不符合以上三种情况的每查出一项扣1分。	2.00	2021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批复表未要求做，所以单位未能提供绩效目标批复表，根据自评报告和部门工作目标评价。自评报告中绩效指标设置过于简单，与部门整体目标匹配度不高，效益效果指标过少，且可量化的指标不多。
		制度措施	2	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计划）。		1.管理制度或实施方案（计划）等制度健全、规范的，得0.5分； 2.所制定的制度或方案得到切实执行的（需有相应佐证材料，如日常检查、稽核的底稿等），得0.5分； 3.其他情况酌情扣分。存在不符合以上两种情况的每查出一项扣0.5分。	1.00	保障重点工作的制度不全面，建议健全管理制度（尤其是重点专项、金额较大的项目）；及项目实施过程监督制度与方案。
	保障措施	预算资金执行率	4	东莞市科协本年度单位预算实际支出数（以实际用款为准）与财政下达资金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年中追加数和上年结转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支出完成程度、及时性和均衡性。		1.比率=100%的，得4分； 2.100%比率≥90%的，得3分； 3.90%比率≥80%的，得2分； 4.80%比率≥60%的，得1分； 5.比率<60%的，得0分。	10.26	
		结转结余率	3	东莞市科协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预算总额以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下达到单位的当年度资金之和计算，不计上年结转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比率≤5%的，得3分； 2.5%<比率≤10%的，得2分； 3.10%比率≤15%的，得1分； 4.比率>15%的，得0分。	2	2021年部门预算金额4524.08万元，决算金额3813.46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为84%，处于80%-90%范围内，得2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比率≤100%的，得2分； 2.比率>100%的，本项不得分。	2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金额7.8万元，决算金额4.89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为小于100%，分2分。
		预算编制情况指标得分小计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符合东莞市公用经费支出标准或者定额标准的得2分，没达到标准的得0分。	2	2021年公用经费实际控制率为82%≤100%，得2分。
预算调整率	2	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的控制程度。	1. 比率≤3%的，得2分； 2. 3%<比率≤10%的，得分=1-预算调整率； 3. 比率>10%的，得0分。 $= [4524.08 - (3813.46 \times 20\%)] / (4524.08 - 340) = 12.08\%$ ，调整幅度超过10%，此项不得分	0	2021年部门预算金额4524.08万元，调整预算数3813.46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5.7%，(10%)，考虑到通过预算调剂205万元和财政压减要求以及项目调整回财政340万元，评分根据的预算调整率=[4524.08-(3813.46×20\%)]/(4524.08-340)=12.08%，调整幅度超过10%，此项不得分
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有效性	2	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有效性。	考察东莞市科协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控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有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资金的拨付是否符合有关制度，有完整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内部手册；但尚未对内部控制进行风险评估和评价，扣0.5分；内控制度的落实仍存在问题，尤其是在各项工作的过程性管理及监管方面，扣0.5分。
预算执行情况	32	财务合规性	反映东莞市科协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是否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制度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期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0.5分，直至扣到0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项目管理	8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主要考核东莞市科协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采购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算信息，用以反映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立项依据充分合理、预期效果好，得1分； 2. 项目论证材料齐备得1分； 3. 项目申报流程合规得1分。 4.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存在不复合以上三种情况的查出一项不合理扣1分，直至扣到0分。	2.00
项目管理	3	立项依据充分性	反映东莞市科协立项依据是否充分；项目论证材料是否齐备；项目申报流程是否合规。	1. 立项依据不够充分、立项佐证不足、立项项目和活动存在一些内容虚假的情况。项目效益效果无法衡量（项目实施过程和后期未收集效益效果佐证）。	1. 50
项目管理	3	项目实施	反映东莞市科协所有项目或者活动的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活动方案调整按規定履行报批手续，得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活动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1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分； 4.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存在不复合以上三种情况的查出一项扣1分，直至扣到0分。	1. 50
项目监管	2	东莞市科协对所实施项目或者活动的检查、监控、督促等情况。	1. 东莞市科协及其下属协会建立有效项目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的，得1分； 2. 东莞市科协及其下属协会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1分（需提供检查方案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 3.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1. 00	缺少相关佐证材料，无监管与过程检查工作底稿。

资产安全管理	东莞市科协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得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1分。 3.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1. 存在账实不符，2022年1月实施整改完成补录，不再扣分但应加强管理。 2. 存在资产处置不及时，扣1分。	1.00	现场核查时发现存在闲置资产未能及时办理手续。此项扣0.5分。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比例，用反向和考核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90%的，得1分； 2. 90%>比率≥75%的，得0.5分； 3. 比率<75%的，得0分。核算中涉及到相关问题酌情扣分。	1.50	现场核查时发现存在闲置资产未能及时办理手续。此项扣0.5分。	
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得分小计				20.00		
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得分				2.00		
服务党务和政府科学决策能力情况	成果转化工作完成质量	2	考察东莞市科协开展课题申报评选工作的完成情况。	1. 完成率=工作实际完成数/目标或下达数×100% 本项得分为完成率×1 2. 课题申报评选流程是否规范，评选项目质量是否达标， 满分1分，一项不合格扣0.5分	无相关佐证，现场调研显示无佐证能够体现科协工作推动成果转化情况。建议今后完善相关工作，收集科研成果转化的相关资料和汇总数据，佐证科协工作效益效果。	
服务党务和政府科学决策能力情况	成果转化工作完成质量	2	考察东莞市科协推动课题研究成果指导生产实践、总结课题研究成果应用中的亮点工作的完成情况。	1. 科研成果转化率=已转化科研成果数/目标或下达数×100% 本项得分为科研成果转化率×1 2. 科研成果转化质量达标，成果转化后应用效果好得1分；有质量不过关或者其不符合项目要求的情况酌情扣0.5-1分。	0.00	无相关佐证，现场调研显示无佐证能够体现科协工作推动成果转化情况。建议今后完善相关工作，收集科研成果转化的相关资料和汇总数据，佐证科协工作效益效果。
服务党务和政府科学决策能力情况	提供人才支撑工作完成质量	2	考察东莞市科协向有关职能部门输送专家人才工作 提供人才支撑工作完成情况。	1. 提供人才支撑工作完成率=工作实际完成数/目标或下达数 ×100%；本项得分为完成率×1 2. 提供人才支撑工作完成质量，提供专家人才能够配合相关部门工作或解决针对性问题，得1分；出现匹配专家不能履职情况酌情扣0.5-1分。	2.00	2021年顺利向有关职能部门推荐专家9批共449名
服务党务和政府科学决策能力情况	举办创新论坛任务完成质量	2	考察东莞市科协围绕东莞科技创新热点焦点，资助科协所属科技社团举办创新论坛完成情况。	根据东莞科协学术年会、系列论坛讲座谈绩效目标设定目标值： 时效指标：11月前完成目标； 数量指标：举办创新论坛8期，预算执行率≥90%； 质量指标：参与专家人数18，触及人数500，满意度≥90%； 效益指标：学术年会、系列论坛能够取得的效果是否充分，需要提供佐证。	1.5	数量指标完成，但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无相关佐证，满意度调查的佐证做了补充提供但是调查的样本体量不足，完成情况的质量、效益效果佐证资料不足，扣0.5分。
服务创新	举办智能终端产业大会任务完成质量	2	考察东莞市科协举办2021中国（东莞）智能终端产业大会系列活动完成情况。	根据智能终端产业大会任务绩效目标设定目标值： 时效指标：10月前完成目标； 数量指标：举办产业大会1期，预算执行率≥90%； 质量指标：参与专家人数30，触及人数600，满意度≥90%； 效益指标：举办智能终端产业大会能够取得的效果是否充分，需要提供佐证。	1.5	1. 时效指标因疫情影响未完成，智能终端产业大会实际举办时间为10.21-10.22，计划时间10月前，疫情客观原因不再扣分。 2. 缺乏触及人群，满意度调查的佐证补充提供但是调查的样本体量不足，完成情况的质量、效益效果佐证资料不足，扣0.5分。

能力情况		根据第九届国际复合材料科技峰会绩效目标设定目标值：	
举办第九届国际复合材料科技峰会完成质量	2	考察东莞市科协组织开展“第九届国际复合材料科技峰会”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12月前完成目标。 数量指标：举办科技峰会1期，预算执行率≥90%； 质量指标：参与专业人數>1000，触发人數>1000，满意度≥90%； 效益效果指标：学术年会、系列论坛能够取得的效益效果是否充分，需要提供佐证。
海智项目论坛“海智计划”完成质量	2	考察东莞市科协组织“海智计划”工作完成情况。	1. 指标均完成，此项得2分； 2. 重点核查完成质量、效益效果指标，存在未完成指标酌情扣0.5-2分。
履行职责	30		根据“海智计划”绩效目标设定目标值： 产出指标：1、组织开展不少于1场海智论坛及2场对接会；2、联络对接不少于1家港澳科技社团或科研机构。3、建立与海外科技人才及社团的常态化交流机制，寻找备选战略合作伙伴不少于3家。 效益效果指标：能否促进科技、人才的对接，是否有持续跟进的项目等，需要提供佐证。 1. 指标均完成，此项得2分； 2. 重点核查完成质量、效益效果指标，存在未完成指标的酌情扣0.5-2分。
科普品牌建设任务完成质量	2	考察东莞市科协科普品牌建设年度的完成情况。	根据年度计划，考察科普品牌的建设情况。 1. 切实加强科普宣传工作，得1分； 2. 科普品牌活动、节目或作品的社会影响力和公众知晓率、满意度有所扩大得分，结合满意度综合打分。
科普活动资助任务完成质量	2	考察东莞市科协科普资助任务的完成质量。	根据年度计划，考察科普资助任务完成质量。 数量指标：计划资助科普活动项目总金额≥1000万，符合资助各项目人数据指标≥250人。 质量指标：资金的拨付是否及时，资助人员、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完善。 效果效益指标：科普活动取得的效益效果是否充分，需要提供佐证。 指标均完成，此项得2分； 重点核查完成质量、效益效果指标，存在未完成指标酌情扣0.5-2分。
服务全民科学素质能力情况	6		考察科普信息化建设完成情况。科普项目的网络传播效果。
科普信息化建设完成质量	2	考察东莞市科协在科普传播体系信息化建设的完成情况。科普项目的网络传播效果。	考察科普信息化建设情况完成质量。主要从公众号建设与科普成果网络传播综合考查。 1. 公众号运营效果。从粉丝量与博文阅读量综合考量。 2. 科普网络媒体传播：主要从市科协官网与各主流网站（爱奇艺、优酷、哔哩哔哩）等考察科普成果的二次传播。 重点核查完成质量，根据传播效果酌情扣分。
关怀互动工作完成情况	2	考察东莞市科协在科技工作者关爱互动工作的完成情况。	1.搭建关怀互动平台，建立科技工作者之家，提供工作与情感交流场所； 2.定期举办宣传活动，营造尊重知识、尊重创造、尊重人才的浓厚氛围，此项得2分； 存在未完成指标酌情扣0.5-2分，结合满意度综合打分。
服务能力提升工作完成情况	2	考察东莞市科协在支持科技工作者能力提升工作的完成情况。	1. 完成信息服务、培训服务、咨询服务、人才服务和研发服务，且质量达标的，得1分； 2. 完成职称晋升、出版科技专著等各项资助，且质量达标的，得1分； 3. 存在不符合要求的情况，酌情扣0.5-2分。
服务科技工作者质量	4		根据“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满意度调查问卷”第4题调查数据，按照满分程度给出加权分值。非常满意权重80，一般权重60。 $(85.37\%*10+12.2\%*80+2.4\%*60)/100=2.1.93$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完成情况	1.5	考察东莞市科协在巩固脱贫攻坚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情况结合问卷调研综合得分；调查结果显示，在科技工作者业务技能培训方面存在不足。
科技助力脱贫攻坚	2		1. 帮助帮扶对象落实各类资金，得1分； 2. 帮助帮扶对象完成项目建设，得1分； 3. 存在不符合要求的情况，酌情扣0.5-2分。

与乡村振兴成效	助力乡村振兴完成情况	1.5	考查东莞市科协在助力乡村振兴方面工作的完成情况。 1.定期举办专家培训讲座，得1分； 2.深入乡村，结成帮扶合作关系，开展技术指导，得1分； 3.存在不不符合要求的情况，酌情扣0.5-2分。	1.50	完成
	规章制度完善情况	1.5	考查东莞市科协在规章制度完善，推动管理工作规范有序化方面的完成情况。 1.制定或完善相关规章制度，提升管理水平，得1分。 2.落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接受社会监督，得1分。存在不符合要求的情况，查出一项扣1分。	1.50	完成
科协改革完成情况	人员培训提升情况	1.5	考查东莞市科协在提升组织班子思想教育、政治学习、工作能力方面的完成情况。 1.注重党建引领，加强思想教育、政治学习、工作能力促进3分； 2.定期举办培训会议，提升工作能力，结合内部人员调查问卷和访谈综合给分。	1.41 $(75\%*100+21.43\%*80+3.57\%*60)/100=1.41$	完成
履行职责业绩指标得分小计		*		22.37	
履行职责效果指标得分小计	促进学术繁荣和人才成长	3	考查东莞市科协在促进学术繁荣和人才成长方面产生的效益。 通过对单位优秀人才培养教育、国内外学术化交流等工作等方面综合考评。分为有效促进、一般促进、无影响三个等级。有效促进3分，一般促进2分，无影响0分。结合内部人员调查问卷、科技工作者调查问卷和现场访谈，以及相关成果佐证综合给分。	2.87 $(84.55\%*100+10.57\%*80+4.07\%*60)/100=2.87$	
	提升公民科学素质水平	3	考查东莞市科协在提升全民科学素质水平方面产生的效益。 通过对单位实施《科学素质纲要》，进行科学技术普及等履职工作等方面综合考评。分为效果显著、一般、较差三个等级。效果显著3分；一般2分；较差0分。结合社会效益问卷调查综合给分。	1.5 2021年全民科学素质比例数据未知，按50%核定得分。	
	获得市级及以上荣誉表彰	3	市级以上表彰或者单位获奖情况（包括人员）； 通过新闻报道、现场勘查情况等数据统计结果，移定得1分； 1.人员或者机构安排可持续得1分，政策制度可持续得1分； 2.管理机制（如管护和资金投入等）可持续得分； 3.环境可持续得1分； 4.存在其他不合理情况按照依据（佐证）酌情扣分。	3 “青少年科学体验活动优秀组织单位”和“2021年全国科普日优秀活动”，等等	
	工作可持续发展与影响	3	反映项目或者活动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带来可持续发展。	1.00 $(84.55\%*100+12.2\%*80+0.81\%*60)/100=1.00$	
	项目单位满意度	4	反映项目单位对本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 ①根据第三方调查结果，移定得1分；预算单位协助调整。 ②根据满意度x满分分值；满意度<最低得分率70%，不得分。	3.89 $(86.99\%*100+12.2\%*80+0.81\%*60)/100=3.89$	
	科技工作者满意度	4	反映科技工作者对科协工作与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3.83 $(84.55\%*100+10.57\%*80+4.07\%*60)/100=3.83$	
	社会满意度	12	反映受益市民对本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 1.根据预算单位提供反映市民满意度数据的有效佐证材料，如问卷调查等等，以指导改进工作；未提供满意度数据的或者参与调研人数与实际有效人数相差过大的，接0%核定得分； 2.根据新闻报道、绩效评价报告等调整得分。 得分=满意度x满分分值；满意度<最低得分率70%，不得分。	1.92 $(81.82\%*100+15.91\%*80+1.52\%*60)/100=1.92$	
	社会群众满意度	4	反映受益市民对本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8.01 得分=0.5*3.83=1.92	
	履行职责效果指标得分小计			*	

-5	在工作效率方面投诉及有效回应情况	-3	考查单位是否存在公众或者下属协会在工作效率方面的投诉情况，对单位工作的投诉是否积极应对等。	结和调查问卷和投诉调查情况，发现一次扣1分，5分封顶。	0.00	经调查，无投诉情况
-10	活动过程安全管控	-10	大型活动现场安全管理、人口管理制度、疫情防控制度等；活动现场有安全管控行员并依据相应规章制度实施安全管控行者疫情防控，未发生安全事故。	发现一项不合规扣2分；发生一次安全事故扣10分。	0.00	经调查，无安全事故情况
-10	公众投诉情况	-10	公众对东莞市科协或其下属协会所提供的服务或者举办活动不满，通过媒体、网络等其他信息渠道投诉。	每发生一次扣3分，10分封顶	0.00	经调查，无投诉情况
总分合计						70.64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被评价部门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省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无法直接获取数据的，根据被评价部门提出的依据或评价组根据现场评价情况及其他有效力的文件资料进行合理认定。